附件

2025年一季度信息服务业营收增长

奖励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若干措施》中第3条（1）支持信息服务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信息服务业企业2025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实现正增长，按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0.5%给予支持；2025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速达8%，按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1%给予支持；2025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速达15%，按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1.5%给予支持；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二、申报事项

2025年一季度信息服务业营收增长奖励

三、申报条件

（一）规模以上信息服务业企业（统计代码63-65开头）；

（二）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依法经营，近3年（2022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和刑事犯罪记录，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三）2025年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同比实现正增长的信息服务业企业。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一）信息服务业企业2025年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同比实现正增长，按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0.5%给予支持；2025年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增速达8%，按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1%给予支持；2025年第一季度（1-2月）营业收入增速达15%，按第一季（1-2月）度营业收入增量部分的1.5%给予支持；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二）补贴金额以万元为单位，保留一位小数，低于1万元不予兑现，不足千元部分舍去。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1.2025年一季度信息服务业营收增长奖励申报表，在线填写；

2.企业营业执照，选取电子证照；

3.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签字、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4.银行账户信息，下载模板填写，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5.若企业无2024年一季度（1-2月）信息服务业营收数据，需提供说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兑现”栏目(https://zhengce.beijing.gov.cn)或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栏目(zcdx.kfqgw.beijing.gov.cn)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初审**：经开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三）**审核**：经开区信息技术产业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实质审核。

（四）**确定扶持结果**：经开区信息技术产业局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扶持奖励金额。

（五）**公示**：经开区信息技术产业局通过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

（六）**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经开区综合服务保障中心完成资金拨付工作。

七、主责部门

经开区信息技术产业局

八、受理窗口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4号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

九、申报时间

2025年4月28日至2025年5月14日

十、联系方式

政策咨询：

经开区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联系电话：010-67857687；010-67857878转4，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经开区信息技术产业局，联系电话：010-67887251，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010-67857638，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十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二、特别说明

无